



坤輿典第一百三十一卷

陵寢部藝文一

罷昌陵詔

漢成帝

朕執德不固謀不盡下過聽將作大匠萬年言昌陵三年可成作治五年中陵司馬殿門內尙未加功天下虛耗百姓罷勞客土疏惡終不可成朕惟其難怛然傷心夫過而不改是謂過矣其罷昌陵及故陵勿徙吏民令天下毋有動搖之心

論起昌陵疏

劉向

臣聞易曰安不忘危存不忘亡是以身安而國家可保也故賢聖之君博觀終始窮極事情而是非分明王者必通三統明天命所授者博非獨一姓也孔子論詩至於殷士膚敏祿將于京喟然歎曰大哉天命善不可不傳于子孫是以富貴無常不如是則王公其何以戒慎民萌何以勸勉蓋傷微子之事周而痛殷之亡也雖有堯舜之聖不能化丹朱之子雖有禹湯之德不能訓末孫之桀紂自古及今未有不亡之國也昔高皇帝既滅秦將都雒陽感寤寔敬之言自以德不及周而賢於秦遂

色不粥於市

注此所以禁民之不法

錦文珠玉成器不粥於市衣服飲食不粥於市

注此所以禁民之不儉

五穀不時果實未熟不粥於市木不中伐不粥於市禽獸魚鼈不中殺不粥於市

注此所以禁民

之不仁

月令

仲夏之月關市毋索

注索者搜索商旅匿稅之物蓋當時氣盛大之際人君亦當體之而行寬大

之政也

仲秋之月易關市來商旅納貨賄以便民事四方來集遠鄉皆至則財不匱上無乏用百事乃遂

注朱氏曰市者貨之所聚易謂無重征以致其難也易關市所以來商旅貨謂化之以爲利賄謂

有之以爲利來商旅所以納貨賄也凡此皆以便民用也

周禮 天官

小宰之職以官府之八成經邦治七曰聽賣買以質劑

訂王昭禹曰商賈之阜通貨賄則不能無

賣買先王以日中爲市致天下之民聚天下之貨使之交易而退各得其所防其有爭心焉故大市所以致信也質其事者若今市契立見也劑則爲要書而已正之以質則其人足以驗也正之以劑則其書足以驗也 賈氏曰按質人云大市以質小市以劑注云大市人民牛馬之屬用長券小市兵器珍異之屬用短券今鄭注謂兩書一札同而別之者蓋謂前後作二契於中央破之兩家各得其一皆無手書字故異於傳別也有人爭此市事者則以質劑聽之

內宰凡建國佐后立市設其次置其敘正其肆陳其貨賄出其度量淳制祭之以陰禮 劉執中曰朝以聽天下之政故君立之天道也市以聚天下之貨故后立之地道也 禮庫曰周制國君夫人世子命夫命婦過市皆有罰所以別朝市辨義利分貴賤今內宰却佐后立市市井之令出於房闈之中此漸不可長而况宮中之祕密却與市井之事其意果安在愚按此特體地道以始立市耳既立則后何預其事 王氏曰次其官之次則司市所謂思次介次是也敘其地之敘司市所謂各於其地之敘是也肆謂陳物之肆肆長所謂各掌其肆之政令是也

地官

司市下大夫二人上士四人中士八人下士十有六人府四人史八人胥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人
掌市之治教政刑量度禁令 劉氏曰治謂正萬民交易之法教謂使三市信義不欺政謂平百物
輕重之價刑謂制盜賊奸僞之民量謂執五量以定穀米之平度謂謹五度以定布帛之制禁謂
壞法亂俗之物不價於市令謂宣教立政之事必憲於民八事者司市之大經 鄭景望曰攷有
司治市之法乃善俗之政也天下之亂積於人心之趨利利之所聚莫甚於市於此致詳焉是亦
所以正人心而遏亂源也養之必有以教之利之必有以防之細大畢舉無有偏枯罅漏之處斯
其爲王政歟

以次敘分地而經市 鄭鑄曰治市雖有上八者之法將以經理之使井井有條則又當有九法
鄭康成曰次謂吏所治舍思次介次也若今市亭然敘肆行列也 賈氏曰經界其市使各有處
所不相雜亂

以陳肆辨物而平市 王昭禹曰物所聚當陳之使買者易見辨之而使不雜則貨賄各以類聚無
混淆之患此市所以平也

以政令禁物靡而均市 王昭禹曰物之侈靡易售民將貴異物而賤用物故以政令禁之則物無異尙人無異好市適於均而無不平之患矣

以商賈阜貨而行布 王昭禹曰貨資商賈而後阜布資貨物而後行蓋布者所以權百物而通之貨苟不阜則布無所通故必以商賈阜貨而行之

以量度成賈而徵價 鄭康成曰徵召也價買也 王昭禹曰量以量多少度以度長短既以度量而平之則物價之高下既定然後可以召價

以質劑結信而止訟 史氏曰質以人證劑以書約信要立則市無爭訟矣

以賈民禁僞而除詐 鄭康成曰賈民胥師賈師之屬 鄭鏐曰以僞飾貨民被其欺則詐不可除用賈民以爲市胥知物情僞則詐可除矣

以刑罰禁虜而去盜 鄭康成曰刑罰憲徇扑 項氏曰以強害人謂之虜非其有而取之謂之盜 王昭禹曰利之所在強梁者或不能無虜貪污者或不能無盜不懲之以威則不能禁而去之故

大則以刑小則以罰

以泉府同貨而斂賒 王昭禹曰凡市之不售與貨之滯於民用者則以其價買之此所以斂之也
物竭而書之以待不時而買者各從其抵而予之此所以賒之也斂之則民無賤價之患賒予之
則民無貴買之患如此則開闔斂散出於一人盈虛有無通乎上下豈非與民同其貨乎

大市日昃而市百族爲主朝市朝時而市商賈爲主夕市夕時而市販夫販婦爲主 鄭康成曰日
昃昃中也市雜聚之處言主者謂其多者也 鄭司農曰百族百姓也 賈氏曰百族或在城內
或在城外容其往來故於日昃以後主之百族爲主則兼有商賈販夫販婦商賈爲主則兼有百
族販夫販婦販夫販婦爲主則兼有百族商賈 鄭鍔曰百族殆市之豪族大姓以財雄之人歟
商賈阜通不過視其財之多寡豪族大姓獨饒於財盡合商賈之財貨而有之於日昃之時繼商
賈之後靡物不聚則其市大於商賈矣言於朝市之前謂其市之爲甚大販夫販婦所得纖微至
夕而罷故夕爲主

凡市入則胥執鞭度守門市之羣吏平肆展成奠賈上旌於思次以令市市師蒞焉而聽大治大訟
胥師賈師蒞於介次而聽小治小訟 鄭鍔曰先儒之說謂市在一院之內則宜有門市者以時入

門市胥執鞭度以守之市之羣吏上旌以令之市師是時入於思次胥師賈師入於介次有訟則聽之所謂平旦側肩而入者敢冒法慢吏而罔市利哉鞭度者無刃之笏繫鞞於上則爲鞭因其長刻尺寸則爲度爭門者則執鞭以威之爭長短者則執度以齊之物一而用二又因以禁戢焉羣吏則自胥師以下各平其列肆使有分界而不爭展省其貨之成否使中度而不罔利肆定物成乃奠價之高下而揭析羽之旌於思次以令市使人望而知其當市也利之所在皆有貪得之心上旌之次其名曰思使之見利而思義耳市師蒞此所以聽大治大訟則亦宜先致思歟若夫胥師賈師雖市小吏而小治小訟亦於介次而聽之言介則知思之爲大言思則知介者思之次也市師聽治訟之大胥師賈師聽其小豈非大事從其長小事則專達歟

凡萬民之期於市者辟布者量度者刑戮者各於其地之敘 黃民曰辟法也布泉也四方之布雜至必於是攷法非法不用賈誼曰錢法不立鄭曰攷實諸泉入其意當如是度量者官爲之式揭以示民使凡爲斗斛丈尺者取法於此也鄭言若今處斗斛及丈尺恐亦以此 賈氏曰敘則諸物行肆之所

凡得貨賄六畜者亦如之三日而舉之 鄭康成曰得遺物者亦使置其地貨於貨之肆馬於馬之肆則主求之易也三日而無識認者舉沒入官

凡治市之貨賄六畜珍異亡者使有利者使阜害者使亡靡者使微 鄭鏐曰貨賄之爲用六畜之爲養珍異之爲玩懋遷其有無雖資於商賈作法以低昂實本公上 鄭司農曰亡者使有無此物則開利其道使之有 鄭康成曰利利於民謂物實厚者害害於民謂物行苦者使有使阜起其賈微之使亡使微抑其賈卻之侈靡細好使富民好奢微之而已

凡通貨賄以璽節出入之 黃氏曰璽節掌於司關貨出入皆司關受之入達於市出達於其所至此市政也故見於司市職貨之出內必有司關之關節王之司市邦國之司市不自爲出內鄭言非也

國凶荒札喪則市無征而作布 鄭鏐曰凶荒札喪之際民方困阨苟市有征則物貴而民重困故市無征當是時民困於財錢不乏則民蘇故宜鑄作布泉也

凡市僞飾之禁在民者十有二在商者十有二在賈者十有二在工者十有二 王昭禹曰王制曰

有圭璧金璋不粥於市命服命車不粥於市宗廟之器不粥於市戎器不粥於市犧牲不粥於市
用器不中度不粥於市兵車不中度不粥於市布帛精粗不中數幅廣狹不中量不粥於市姦色
亂正色不粥於市錦文珠玉成器不粥於市衣服飲食不粥於市五穀不時果實未熟不粥於市
木不中伐不粥於市禽獸魚鼈不中殺不粥於市周官司市所謂在民在商在賈在工者十有二
乃此類也凡此之類其數有二十四在工不得作在民不得畜在商不得資在賈不得粥別而言
之故各有十二蓋圭璧一金璋二命服三命車四宗廟之器五戎器六用器七兵車八姦色九錦
文十珠十一玉十二凡此在工不得作也犧牲一布二帛三衣服四飲五食六五穀七果實八木
九禽十獸十一魚鼈十二凡此在民不得畜者也商則資此而通之者也賈則因此而粥之者也
故分而言之亦皆十有二

市刑小刑憲罰中刑徇罰大刑扑罰其附於刑者歸於士 鄭鑄曰司寇五刑如國刑如野刑之類
而無市刑今有三等之刑又有歸於士之刑者蓋衆之所聚不可以常刑治而爭利於市以犯有
司者皆姦民之雄少縱不治則市不肅俟其已甚斷於士師則無及故隨其犯之輕重而用三等

之刑非五刑之刑小刑已決罰必表憲其所犯之由中刑則行而徇路使人見其鞭笞之狀大刑不決罰於官府往就其地扑以示之使其不可犯也三刑之外有犯五刑者則歸於士師司市不敢專

國君過市則刑人赦夫人過市罰一幕世子過市罰一變命夫過市罰一蓋命婦過市罰一帷 鄭康成曰謂諸侯及夫人世子過其國之市大夫內子過其都之市市者人之所交利而行刑之處君子無故不游觀焉若游觀則施惠以爲說國君則赦其刑人夫人世子命夫命婦而使之出罰異尊卑也

凡會同師役市司帥賈師而從治其市政掌其賣價之事 黃氏曰所謂市者非特國市而已遺人五十里有市市有候館則所以待賓客會同師役之事量人營軍之壘舍量其市朝州塗軍社之所里則道路之與軍社亦有市矣有市則有賣價之事而當時未嘗有外市之官特以國市總之惟會同師役之時則市師帥賈師而從之是以國市之官而分任其事 王昭禹曰如此則師衆所聚無賤價貴買以傷民財之患矣

質人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二人徒二十人 鄭康成曰質平也 鄭鏐曰物有不齊之價人有爭利之心買欲賤賣欲貴價若不平則爭競之端起周家立質人以中士二人爲之主平定物價既治其質劑又治其書契息爭競也

掌成市之貨賄人民牛馬兵器珍異 王昭禹曰成者使彼此皆成而無虧也 項氏曰貨賄財物也 鄭鏐曰人民奴隸之稱耳粥於市者豈良人哉 項氏曰兵器弓矢戈戟也

凡賣價者質劑焉大市以質小市以劑 楊氏曰質謂牙保劑謂賣買交納 鄭鏐曰誕謾欺詐之心常由利起不有以結其信則爭訟多刑獄煩故凡賣價者必使立質大市則物與錢俱多故用質質則立見以爲證小市則物與錢俱寡故用劑劑則立文約以齊之不必立見也說者謂大曰質小曰劑質則所期者遠劑則所期者近故又有長曰質短曰劑之說

掌稽市之書契 鄭康成曰稽攷也治也書契取予市物之券也其券之象書兩札刻其側 易氏曰契之爲物人執其一予者執左見其予之之仁取者執右見其取之之義合之以爲驗示其取予之信而已

同其度量壹其淳制巡而攷之犯禁者舉而罰之 王昭禹曰同其度則齊其長短同其量則齊其淺深壹其淳則齊其布帛之幅廣壹其制則齊其布帛之匹長既同而壹之又巡行而考校之其或犯禁則舉其貨罰其人如此則詐僞者無所容其間矣

凡治質劑者國中一旬郊二旬野三旬都三月邦國期期內聽期外不聽 鄭康成曰謂齋契券者來訟也以期內來則治之後期則不治所以絕民之好訟且息文書也郊遠郊也野甸稍也都小都大都 王氏曰質劑之治宜以時決久而後辨則證逮或已死亡其事易以生僞故期外不聽亦所以省煩擾

塵人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二人徒二十人 鄭康成曰塵民居區域之稱 王昭禹曰掌斂市五布而名官曰塵人以其布出於市塵之中也 李景齊曰先王爲治市而設官者有十所以掌其征者僅一塵人其餘惟在於防民之姦與夫治其有無相通之政輕重之意可槩見

掌斂市斂布總布質布罰布塵布而入于泉府 鄭康成曰布泉也王昭禹曰所斂之泉謂之布所

入之府謂之泉蓋布言布利於外泉言利出於一孔 愚案紬布胥師所取其在次之布也總布肆長總斂在肆之布也質布質人所稅質劑者之布也罰布司市所舉犯市令者之布也方貨入於市胥師賈師各居其次辨物經市其間有詐僞者罰之以布出於次謂之紬布貨入於肆肆長隨其所貨之物收其稅總而計之其數非一謂之總布質人賣價之質劑如今田宅牛馬官給券以收稅謂之質布司市於辟布等有犯於市令挈而罰之謂之罰布塵人正掌市塵之地凡諸物邸舍之稅塵人得以斂之然塵人本斂塵布亦兼斂五布者欲使之知取以任地者不可取其物之稅取其物之稅者不得取其地之稅塵人所斂必入於泉府又將斂市之不售與貨之滯於民者雖取之實予之豈若後世因之以奪民之利哉

凡屠者斂其皮角筋骨入于玉府 賈氏曰謂屠殺牛羊之類其人亦有地稅其屠卽取皮角筋骨堪飾器物者使入玉府以當邦賦

凡珍異之有滯者斂而入于膳府 鄭鐸曰膳府以供王及后世子之膳羞乃用其滯而不售者蓋物之珍者其價必增高市人不之市則其物滯者言其售之不速也官爲斂之非徒有以供貴者

之膳亦使物不臭腐而商販不絕

胥師二十肆則一人皆二史賈師二十肆則一人皆二史司鹵十肆則一人司稽五肆則一人胥二肆則一人肆長每肆則一人 鄭康成曰自胥師及司稽皆司市所自辟除胥及肆長市中給徭役者

胥師各掌其次之政令而平其貨賄憲刑禁焉 王昭禹曰貨賄之價騰則傷泉低則傷物胥師爲之平焉故不得擅爲高下也

察其詐僞飾行價慝者而誅罰之聽其小治小訟而斷之 鄭司農曰價賣也慝惡也謂行且賣姦僞惡物者

賈師各掌其次之貨賄之治辨其物而均平之展其成而奠其賈然後令市 鄭康成曰賈師定物價 史氏曰賈之有師賈之所取法也各掌其次則左右有局各司其局其曰貨賄之治言所治無非貨賄之事 鄭鍔曰在肆之物美惡混淆賈人所能辨况爲賈師尤精別其善否故使之辨

其物

凡天患禁貴價者使有恆賈 鄒康成曰恆常也謂若貯米穀棺木而貯久雨疫病者貴賣之因天
災害阨民使之重困

四時之珍異亦如之 鄒康成曰薦宗廟之物 賈氏曰珍異亦是富人賤時預貯而貴時賣之

王昭禹曰四時之珍異乘其好僻而貴之禁其貴價則珍異少抑民之所好正矣

凡國之賣價各帥其屬而鬪掌其月 鄒司農曰謂官有所斥賣賈帥其屬更相代直月爲官賣
之均勞逸

凡師役會同亦如之 賈氏曰此亦從行所在當直爲官賣賈也

司覲掌憲市之禁令禁其鬪鬻者與其覲亂者出入相陵犯者以屬遊飲食于市者 鄒康成曰司

覲禁暴亂 王昭禹曰鬪以力爭鬻以口競 易氏曰覲則以強虐物亂則以私逆理出入相陵

犯則縱惡以害人以屬遊飲食於市則恣情以亂俗

若不可禁則搏而戮之 鄭鑄曰以上皆不待教而誅者何待禁之不可而後搏耶蓋王者之刑皆
不得已然後用禁之不可然後搏而戮之仁恕之道也

司稽掌巡市而察其犯禁者與其不物者而搏之 鄭康成曰司稽察留連不時去者 鄭鑄曰周

家於五肆則立司稽一人使之微伺而陰察之非審察之久何以見其實名官曰稽義如此

掌執市之盜賊以徇且刑之 賈氏曰市中之刑無過憲徇扑此掌執市之盜賊亦無過小盜徇扑而已刑者必徇故徇刑兩言之

胥各掌其所治之政執鞭度而巡其前掌其坐作出入之禁令襲其不正者 鄭鑄曰攷之序官凡官府必有胥徒而胥者才智之稱蓋有才智之人爲之市之有胥二肆則一人隸於胥師以給使令後世五百之徒耳比之胥師又微乎微者也乃使之各分所治之地而掌其政者蓋執丈二無刃之戈可爲威以懼姦人亦可爲度以訂尺寸故也

凡有罪者撻戮而罰之 鄭鑄曰若有罪則撻而戮之又從而罰之

肆長各掌其肆之政令陳其貨賄名相近者相遠也實相近者相爾也而平正之 鄭鑄曰肆者商

賈所陳貨賄之區貨賄雜陳名實相亂貴賤相懸則有受其欺者每肆立一長掌其次政令使陳貨賄者各爲之區別名相近而實不同者使之相遠則不得以名而眩實實相近而名不同者使